**一、项目技术、服务**

**（一）项目名称：**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十五五”规划编制支持服务。

**（二）项目概况：**

“十四五”期间，陕西省无线电管理机构深入贯彻“三管理、三服务、一突出”的总体要求，全面提升频谱资源开发利用和电磁空间保障能力，推动我省无线电管理事业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在赋能新型工业化、发展新质生产力，支撑制造强国、网络强国、航天强国建设，推动无线电事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二个五年。无线电频谱资源成为推进制造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及新型工业化建设的关键要素。为适应国内外新的形势变化，积极应对新时代的挑战与迎接新发展机遇，亟需开展“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及“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科学管理频谱资源，筑牢电磁空间安全屏障，推动和保障无线电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服务内容**

以国家无线电频谱中长期规划为引领，充分掌握“十五五”国家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工业化的重要论述，准确把握无线电管理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和重点任务，结合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工作实际，扎实开展“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及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1.“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终期评估

一是根据国家“十四五”规划的任务和目标，结合国家对地方省市无线电管理机构的任务要求和我省无线电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梳理陕西省落实国家规划评估的主要内容、要点。二是对“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进行全面回顾分析，评估“十四五”期间全省无线电管理工作主要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十四五”以来取得的成效，总结规划实施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和主要问题，形成《〈“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终期评估报告》，用于指导《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

2.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

根据国家无线电频谱中长期规划，结合国家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工作要求，联系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工作实际，采取实地调研、专家论证等方式进行深入研究，全面分析“十五五”面临形势、主要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等内容，编制《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更好助力陕西省经济社会发展。

**（四）工作成果**

通过深入调研、科学分析和广泛征求意见，编制完成《〈“十四五”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规划〉终期评估报告》《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和发展“十五五”规划》。

**（五）服务要求**

1.成果交付要求

成果文件以采购人实际要求为准。成交供应商应通过专家评审方式对工作成果进行验收，以确保项目完成质量。评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项目完成时间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十二个月内提交项目成果，并配合甲方开展后续项目验收工作，具体验收时间由甲方安排。

**二、商务及其他要求**

**（一）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规范和行业标准要求。

**（二）服务期：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十二个月内提交项目成果，并配合甲方开展后续项目验收工作，具体验收时间由甲方安排。**

**（三）合同价款：**

3.1合同总价包括：项目实施费及其他费用等从项目实施至验收合格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3.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工作量变化等其它因素的影响。

**（四）付款方式：**

4.1、**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合同签署前由采购人确定，保函有效期截止时间为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满六个月）；

（2）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合格银行保函后支付全部合同总价款；

（3）成交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4)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4.2、结算方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直接结算，发票直开采购人。

4.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项目检验与验收**

5.1、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5.2、验收须以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6.1、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6.2、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磋商响应标准、磋商响应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6.3、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七）违约责任**

7.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7.2、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不符合磋商技术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人员或设备，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